

實用

中醫典籍寶庫

第十八冊

綫裝書局

傷寒總病論

附札
記

龐安時撰

啓久不爲問。思企日深。過辱存記。遠枉書教。具聞起居佳勝。感慰兼集。惠示傷寒論。真得古聖賢救人之意。豈獨爲傳世不朽之資。蓋已義貫幽明矣。謹當爲作題首一篇寄去。方苦多事。故未能便付去人。然亦不久作也。老倦甚矣。秋初決當求去。未知何日會見。臨書惘惘。惟万万以時自愛。不宣。再拜。
安常處士閣下。

五月廿八日。

人生浮脆。何者爲可恃。如君能著書傳後有幾。念此便當爲作數百字。仍欲送杭州開板也。知之。知之。
又白。

目錄

(以前原缺一葉半)

結胸證

大陷胸湯
小陷胸湯

大陷胸丸
三物白散方

心下痞證

半夏瀉心湯
生薑瀉心湯

大黃黃連瀉心湯
甘草瀉心湯

加附子瀉心湯

陽毒證

升麻湯

陰毒證

甘草湯
硫黃丸

反陰丹
附子飲子

狐惑證

赤小豆當歸散

百合證

百合知母湯
百合地黃湯

滑石代赭湯
百合湯

栝樓牡蠣散
百合雞子湯

百合滑石散

瘧濕喝等證

瘧證

葛根麻黃湯

濕證

黃耆湯
桂枝附子湯

杏人薏苡湯
甘草附子湯

喝證

瓜蒂湯

小橘皮湯

發汗吐下後雜病證

茯苓桂枝湯
乾薑附子湯

檳榔散
茯苓白朮湯

五味子湯
梔子香豉湯

梔子生薑湯
柴胡桂枝湯

梔子厚朴湯
旋復花代赭湯

梔子乾薑湯
柴胡龍骨牡蠣湯

赤石脂禹餘糧湯
黃芩梔子湯

桂枝人參湯
葱白湯

厚朴人參湯
葛根蔥白湯

荊芥散

理中丸

生薑半夏湯

茅根湯

黃芩芍藥湯

黃連當歸湯

薤白梔子湯
薤香丸

黃連黃蘗湯
肉豆蔻湯

黃連熟艾湯
良薑湯

大青湯

苦葶蘗湯

麻人龍膽丸
大黃散

地黃湯

黃芩湯

牽馬丸

大黃梔子湯

秦皮大黃湯

滴湯

雄黃散

青黛丸

黃蘗散

黃蘗升麻湯

薤微飲子

黃蘗散

五倍子散

喉閉膏

升麻大黃湯

傷寒勞復證

葱豉湯

葛根薑朮湯

梔子石膏香豉湯

枳實梔子湯

桂枝梔子湯

鼠矢湯

附子黃耆湯

瓜蒂湯

陰陽易證

炙附

足中靨灰散

陰頤

第四卷

暑病論

暑病表證代葛根證

代麻黃證
大青消毒湯

代青龍證
葛粉散

素問載五種暑病無方

時行寒疫論

時行寒疫治法趙泉黃膏

崔文行解散
麻黃葛根湯

藜蘆散
麻黃湯

葛根解肌湯
白微散
烏頭赤散

班豆方論

溫病發斑治法小兒證附

地黃膏
黃連
黃芩麻黃湯
瀉蘇湯

香豉石膏湯
棗皮飲子

五香湯
鬱金散
水解散
驚甲湯

葛根石膏湯
紅花濕飲子

麻黃甘草湯
甘草湯
甘草乾薑湯

犀角升麻湯

油飲子
梔子薤白湯
疥巴出定方

三豆飲子

第五卷

天行溫病論

辟溫疫方論辟瘟酒
附子散
辟溫粉

研雄黃并噤法
殺鬼丸

靈丹丸一名冠算丸一名武威丸除疫術

傷寒總病論 目錄

傷寒總病論 目錄

青筋牽證 柴胡地黃湯 石膏竹葉湯

赤脈攢證 石膏地黃湯

黃肉隨證 炙法附 玄參寒水石湯

白氣狸證 石膏杏仁湯 石膏蘇白湯

黑骨溫證 炙法附 苦參石膏湯 知母解肌湯

溫病噦方論 茅根葛根湯 梓皮飲子 茅根橘皮湯

黃病證 嬰煎 消石礬石散 瓜下散

傷寒感異氣成溫病壞後及瘡證 知母石膏湯 丹砂丸

白虎加桂枝湯 石膏甘草散 三黃石膏湯

敗壞別行方 附子繁甲湯 木通桂枝湯 繁甲恒山湯

小兒傷寒證 葛根芍藥湯 薄荷散 射干湯 地皮湯 盧根湯 甜夢應湯 犀角黃耆湯 鈞藤大黃湯

第六卷

傷寒雜方 時雨散 玄精石湯 瓜蒂牙消散

妊娠雜方 伏龍肝散 吞雞子法 牽牛散 陳皮枳實湯

黃耆人參湯 阿膠散 犀角五香湯

鹿角屑湯
地黃生薑飲子
益母草飲子
紅花散
生薑小便飲子
大黃桃人湯
石膏栝樓湯

傷寒暑病通用刺法
期門
肺腧
大杼
手少陰
勞宮
曲池
魚脊

大淵
太白
復溜
涌泉
合谷
中脘
大杼
丘墟
陷谷
列缺
商陽
天柱
狹谿

傷寒死生候

熱病死生候

溫病死生候

天行差後禁忌

解仲景脈說
半夏桂枝甘草湯

解華佗內外實說

辨論

與有位辨傷寒論書

惣論音訓

脩治藥法

傷寒總病論卷一

宋 蘄水龐安時撰

鉅

論凡言論曰。其下有注。皆安時言。

太陽證

陽明證

少陽證

太陰證

少陰證

厥陰證

兩感證

三陰三陽傳病證

敘論

龐曰。素問云。冬三月。是謂閉藏。水冰也。地裂。無擾乎陽。又云。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是以嚴寒冬令。爲殺厲之氣也。故君子善知攝生。當嚴寒之時。周密居室。而不犯寒毒。其有奔馳荷重。勞房之人。皆辛苦之徒也。當陽氣閉藏。反擾動之。令鬱發腠理。津液強瀆。爲寒所搏。膚湊反密。寒毒與榮衛相渾。當是之時。勇者氣行則已。怯者則著而成病矣。其卽時成病者。頭痛身疼。肌膚熱而惡寒。名曰傷寒。其不卽時成病。則寒毒藏於肌膚之間。至春夏陽氣發生。則寒毒與陽氣相搏於榮衛之間。其患與冬時卽

病候無異。因春溫氣而變。名曰溫病也。因夏暑氣而變。名曰熱病也。因八節虛風而變。名曰中風也。因暑濕而變。名曰濕病也。因氣運風熱相搏而變。名曰風溫也。其病本因冬時中寒。隨時有變病之形態爾。故大醫通謂之傷寒焉。其暑病濕溫風溫。死生不同。形狀各異。治別有法。

龐曰。天寒之所折。則折陽氣。足太陽爲諸陽主氣。其經夾脊脊。貫五臟六府之膈。上入腦。故始則太陽受病也。以其經貫五臟六府之膈。故病有臟府傳變之候。以其陽經先受病。故次第傳入陰經。以陽主生。故足太陽水傳足陽明土。土傳足少陽木。爲微邪。以陰主殺。故木傳足太陰土。土傳足少陰水。水傳足厥陰木。至第六七日。當傳足厥陰。肝木必移氣克於脾土。脾再受賊邪。則五臟六府皆危殆矣。榮衛不通。耳聾囊縮。不知人。則死。速用承氣湯下之。方在可下證中。則可保五死一生。勿從容搔溺。令病人水漿不入。湯液不

下。無可奈何也。素問云。脾熱病則五臟危。又云。土敗木賊。則死。若第六七日傳厥陰。脈得微緩微浮。其證寒熱似瘧。此爲必愈。宜桂枝麻黃各半湯和之。方在可汗證中。微緩微浮爲脾胃脈也。故知脾氣全不再受克。

邪無所容。否極泰來。榮衛將復。水升火降。則寒熱作而大汗解矣。人將大汗必冒昧者。若久旱天將時雨。六合皆至昏昧。雨降之後。草木皆蘇。庶物明淨。玉冊所謂換陽之吉證也。

王叔和云。土地溫涼。高下不同。物性剛柔。餐居亦異。是以黃帝與四方之間。歧伯立四治之能。以訓後賢。開其未悟。臨病之工。宜兩審之。

龐曰：叔和非醫之圓機，孰能臻此也。如桂枝湯自西北二方居人，四時行之，無不應驗。自江淮間地偏暖處，唯冬及春可行之。自春末及夏至以前，桂枝麻黃青龍內宜黃芩也。自夏至以後，桂枝內故須隨證增知母、大青、石膏、升麻輩取汗也。若時行寒疫及病人素虛寒者，正用古方，不在加減矣。夏至以後，雖宜白虎，詳白虎湯自非新中喝而變暑病，乃汗後解表藥耳。一白虎未能驅逐表邪故也。或有冬及始春寒甚之時，人患斯疾，因汗下偶變狂躁不解，須當作內熱治之，不拘於時令也。南方無霜雪之地，不因寒氣中，人地氣不藏，蟲類泄毒，風瘴間作，不在此法。治別有方也。又一州之內，有山居者爲居積陰之所，盛夏冰雪，其氣寒，腠理閉，難傷於邪。其人壽，其有病者多中風中寒之疾也。有平居者爲居積陽之所，嚴冬生草，其氣溫，腠理疎，易傷於邪。其人夭，其有病者多中濕中暑之疾也。凡人稟氣各有盛衰，宿病各有寒熱，因傷寒蒸起宿疾，更不在感異氣而變者。假令素有寒者，多變陽虛陰盛之疾；或變陰毒也。素有熱者，多變陽盛陰虛之疾，或變陽毒也。

龐曰：四時之中，有寒暑燥濕風火相搏，喜變諸疾，須預察之。其飲食五味禽魚蟲菜果實之屬，性偏有嗜者，或金石草木藥素，嘗有餌者，人五臟有大小、高下、堅脆、端正偏傾，六府亦有大小、長短、厚薄、緩急，令人終身長有一病者，貴者後賤，富者乍貧，有常貴，有常富，有暴富，有暴貧，有暴樂，有暴苦，有始樂後苦，有離絕蘊結，憂恐喜怒者，夫常貴後賤，名曰脫營，常富後貧，名曰失精，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精竭體沮，脫勢候

王精神內傷。情慕尊貴。妄爲喪志。始富後貧。焦皮皴筋。常富惡勞。驕墮精消。離間親愛者。魂遊絕所懷者。意喪所慮者。神勞結怨恨者。志苦憂愁者。閉塞而不行。盛怒者迷惑而不治。恐懼者蕩憚而不收。喜樂者揮散而不藏。此皆非外邪所中。而得之於內也。良工必預審問其由。先知臟府經絡受病之所。可舉萬全。工不思曉。令五臟六府血氣離守。迨至不救。又何言哉。

龐曰。陰陽虛盛者。非謂分尺寸也。榮衛者。表陽也。腸胃者。裏陰也。寒毒爭於榮衛之中。必發熱惡寒。尺寸俱浮大。內必不甚躁。設有微煩。其人飲食欲溫而惡冷。謂陽虛陰盛也。可汗之則愈。若誤下則死也。若寒毒相薄於榮衛之內。而陽勝陰衰。極陰變陽。寒盛生熱。熱氣盛而入裏。熱毒居腸胃之中。水液爲之乾涸。燥糞結聚。其人外不惡寒。必蒸蒸發熱而躁。甚則譫語。其脈浮滑而數。或洪實。或汗後脈雖遲。按之有力。外證已不惡寒。腹滿而喘。此皆爲陽盛陰虛。當下之則愈。若誤汗則死也。仲景載三等陽明。是陽盛陰虛證矣。調經論云。陽虛則外寒。陰虛則內熱。陽盛則外熱。陰盛則內寒。以此別之。若陰獨盛而陽氣暴絕。必四肢逆冷。臍築湊痛。身疼如被杖。面青。或吐。或利。脈細欲絕。名曰陰毒也。須急灸臍下。服以辛熱之藥。令陽氣復生。泚然汗出而解。若陽獨盛而陰氣暴絕。必發躁狂走。妄言面赤。咽痛。身班班如錦文。或下利赤黃。脈洪實。或滑促。名曰陽毒也。宜用針泄熱。服以苦酢之藥。令陰氣復生。泚然汗出而解也。龐曰。夫邪逆陰陽之氣。非汗不能全。其天真素問云。辛甘發散爲陽。謂桂枝、甘草、細辛、薑、棗、附子之類。能

復陽氣也。酸苦湧泄爲陰。謂苦參、大青、葶藶、苦酒、艾之類。能復陰氣也。酸苦之藥。既折熱復陰。亦當小汗而後利者。經云。身汗得而後利。則實者可活是也。

華佗治法云。傷寒病起自風寒入於腠理。與精氣分爭。榮衛否隔。周行不通。病一日至二日。氣在孔竅皮膚之間。故病者頭痛惡寒身熱。腰背強重。此邪氣在表。隨證發汗則愈。

龐曰。凡發汗須如常覆腰以上。厚衣覆腰以下。以腰足難取汗故也。半身無汗。病終不解。凡發汗後。病證仍存。於三日內。可二三發汗。令腰脚周遍爲度。若病不解。便可下之。設令下後不解。表裏邪亦衰矣。足觀脈證調治。七日內可期。正汗爲善也。發汗後不可再行汗者。始發熱惡寒。今不惡寒。但倍發熱而躁。始脈浮大。今洪實。或沈細數。始惺惺。今狂語。此胃實陽盛。再行汗藥。卽死。須當下之。有人始得病。變陽盛之證。須便下之。不可拘日子深淺次第也。病三日以上。氣浮上部。填塞胸心。故頭痛胸中滿。或多痰涎。當吐之則愈。

龐曰。若虛損及新產人。不能吐者。可服枳實散。枳實細末。米飲調。錢。日可三四服。若有虛寒。手足冷及脈微弱者。枳實貳兩加桂枝壹兩同末之。如前服。

病五六日以上。氣結在臟府。故腹滿身重。骨節煩疼。當下則愈。若小便少。手足心并腋下不滋潤。尙未可攻之。當消息其候。不可亂投湯藥。虛其胃氣也。以上解華佗治法。

太陽證

尺寸俱浮者。太陽受病也。一二日發。以上連風府。故頭項痛而腰脊強。此是太陽膀胱經。屬水。病源云小腸者。非也。

太陽病發熱。汗出惡風。其脈緩者。名爲中風。太陽病或已發熱。未發熱。必惡寒。體痛。脈陰陽俱緊者。名爲傷寒。

傷寒一日。太陽受之。脈若靜者。爲不傳。頗欲吐。若煩躁。脈數急者。爲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爲不傳也。病發熱而惡寒。邪發於陽也。不熱而惡寒者。邪發於陰也。發

於陽者。七日愈。發於陰者。六日愈。陽數七。陰數六。故也。發於陽者。隨證用汗藥攻其外。發於陰者。用四逆輩溫其內。

太陽病。頭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其經竟故也。若欲作再經者。針足陽明。使經不傳。補足陽明土。三里穴也。

風者。解表而不了了者。十二日愈。方胃曰。南楚疾愈。或謂之了。

太陽病。初服桂枝湯。反煩不解。先刺風池。風府。却與桂枝湯。則愈。

太陽病。自汗。四支難。以屈伸。若小便難者。可與陽旦證。內加附子壹枚。炮。去皮尖。八破同煎服之。陽旦卽桂枝湯異名。

若小便數者。慎不可行此湯。宜用芍藥甘草湯。若誤行桂枝。附子湯。攻表。則咽乾煩躁。厥逆嘔吐者。作甘

草乾薑湯與之。以復陽氣。若厥愈足溫。更與芍藥甘草湯。其脚卽伸。若胃氣不和。讞語者。少與調胃承氣

湯。微溏則讞語止。

芍藥甘草湯主脈浮而自汗。小便數。寸口脈浮大。浮爲風。大爲虛。風則生微熱。虛則兩脰攣。小便數。仍汗出。爲津液少。不可誤用桂枝湯。宜補虛退熱通治。誤服湯後。病證仍存者。按古之參兩。准今之壹兩。古之壹兩。准今之參兩。若以古方裁減。以合今升。秤則銖兩。升合之分毫。難以從俗。莫若以古今升秤均等。而減半爲一劑。稍增其枚粒。乃便於俗。且仲景方云。一劑盡。病證猶在者。更作減半之劑。此古方一劑入加其半。庶可防病未盡而服之也。有不禁大湯劑者。再減半亦得。肘後所謂或以壹分爲兩。或以貳銖爲兩。以藥當升可也。貧家難辦。或臨時抄撮皆可。龍末每抄五錢。水兩平。煮煎八分服之。有驚聚者。每服入薑三片。棗三枚。一日三服。未中病可六七服也。有不可作資散者。是病勢大。宜依古方行之。凡湯一劑。有附子一枚。增半之劑。合用附子一枚半。古方不析枚者。是枚力要完也。半兩以上。大附子可當一枚半。四錢以下者。可用兩枚爲准。枚傷多不妨。仲景云。強人可加附子成兩枚是也。

芍藥

甘草 各貳兩
半

細剉。水壹升半。煎七合半。去滓。溫溫分再服。

甘草乾薑湯

甘草 貳兩

乾薑 壹兩

煎如前方。

調胃承氣湯

大黃 壹兩

甘草 半兩

芒消 壹大合

細剉。水壹升。煎上二味至五合。去滓。下芒消烱化。暖服壹盞。微瀉爲度。如難利者。再與一劑。太陽病汗證。反下之。遂利不止。脈促。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葛根黃芩湯主之。

黃芩 參錢

黃連 參兩

甘草 半兩

乾葛 貳兩

細到水壹升半煎七合半去滓溫飲壹盞日三服

陽明證

尺寸俱長者陽明受病也當二三日發以其脈夾鼻絡於目故身熱目痛鼻乾不得臥

此證惡寒可發汗若惡寒罷反自汗惡熱

者爲胃家實屬正陽明宜調胃承氣湯方在太陽證下

龐曰有三陽陽明者其太陽陽明本太陽病若發汗若下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也少陽陽明者本傳到少陽因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大便難也正陽陽明者病人本風盛氣實津液消鑠或始惡寒汗出多寒罷而反發熱或始得病便發熱狂言也

凡陽明證俱宜下唯中寒惡寒爲病在經與太陽合病屬表可發其汗

二陽合病脈必浮大而長外證必頭痛腰疼肌熱目疼鼻乾也浮大者太陽受病也長者陽明也頭腰太陽也肌目鼻陽明也

二陽併病太陽證罷但發潮熱手足熱熱汗出大便難而譫語者大承氣湯下之則愈

方在可下證中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時發其汗汗先出復不徹因轉屬陽明自微汗不惡寒若太陽證不罷不可下下之爲逆如此者可小發其汗設面色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當解之蒸之若汗出不徹當短息不足言陽氣

怫鬱不得越。當汗出而不汗。其人短氣。但坐以汗出不徹故也。宜麻黃湯。更發其汗。卽愈。何以知其汗不徹。其脈澁故知也。方在可汗證中。古本字多差誤。以從來所見病人證候中。符合如此。故改正。陽明病能食爲中風。不能食爲中寒。

陽明病中寒。脈浮無汗。其人必喘。發汗則愈。宜麻黃湯。方在可汗證中。

陽明病。脈遲。汗出多。微惡寒者。表未解。發汗則愈。宜桂枝湯。方在可汗證中。若不惡寒。爲外欲解。手足濇然汗出。

者。大便已鞭。宜大承氣湯。方在可下證中。

陽明病有不可攻者。謂陽明病。心下鞭滿者。不可攻。攻之利不止者死。利止者愈。

陽明病或發汗。或自汗。大便雖鞭。小便少者。未可攻。津液恐還入胃。必先鞭後瀉也。小便自如。乃可攻之。

陽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其脈浮緊。若下之。則腹滿。小便難也。此證必無汗。與後證相似。且惡寒無汗爲異。以咽乾腹滿。

亦不宜正與汗藥。別與消詳也。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乾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而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煩躁憤憤。反譫語。若

加溫針。必怫鬱煩躁不得眠。若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鬲心中懊懣。苦生舌上者。梔子香豉湯主之。

肥梔子拾枚 香豉貳合

水貳升。煮梔子減半。下豉。再煮。捫合。去滓。溫服。壹盞。得快吐者。止。後服。

脈浮緊。必無汗。而反有汗。咽燥。腹滿惡熱。法當下之。而又脈浮緊。不當下。此恐變風溫。宜細詳。